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
服务（重）

项目编号：ZB2026-003 (FZC2025-023)

采购人：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

目 录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一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19
第三章 评审方法	32
第四章 采购合同	36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5
第六章 质疑材料格式	72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

[项目编号：ZB2026-003（FZC2025-023）]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4A 层）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

二、项目编号：ZB2026-003（FZC2025-023）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基本概况介绍
1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	1	项	拟采购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1 年期，完成采购人规定数量的健康科普短视频的创意、拍摄、剪辑、成片交付以及学科专家品牌（IP）打造等服务。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四、预算金额：人民币柒拾肆万壹仟贰佰陆拾元整（¥741,260.00）。

最高限价：人民币柒拾肆万壹仟贰佰陆拾元整（¥741,260.00）。

五、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在中国境内（指关境内）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6.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参与磋商。

六、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 发售时间：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1月12日止（工作日），每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

2. 发售地点：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4A层）

3. 售价：磋商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1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请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 方式：

①现场购买磋商文件的，付款方式只接受现金付款和银行转账、接受微信付款、支付宝付款，不接受银行卡刷卡，由潜在供应商前往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购买（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4A层）。

②邮购文件的，需于发售截止时间前将标书款公对公转账到采购代理机构。报名资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将上述材料的扫描件作为邮件附件，发送至348978712@qq.com邮箱，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材料核验信息无误后，1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发送磋商报名表格，供应商填写后原邮箱返回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审核无误后发送电子版磋商文件并办理纸质版磋商文件邮寄事宜。

购买磋商文件的开户银行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主支行；

账号：78900188000167866。

5. 报名资料：由法定代表人携带身份证复印件、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材料合格方可购买磋商文件。

七、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八、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磋商供应商应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 时 30 分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到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4 层）开标厅，逾期送达将予以拒收。

九、磋商时间及地点：2026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 时 30 分截标后为磋商小组与磋商供应商磋商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4 层）评标室，参加磋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磋商。

十、公告期限及公告网址：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公告网址：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 (<http://www.gxzhonglian.cn>)、广西医科大学官方网站 (<https://www.gxmu.edu.cn/>)、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官方网站 (<http://www.gxmuch.com/>) 上发布。

十一、联系事项

1. 采购人：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联系地址：南宁市良庆区良玉大道 50 号

联系人：廖老师 **联系电话：**0771-5323216

2.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4A 层

项目联系人：李柳婵、戚程、包鹏 **联系电话：**0771-4308370

采购人：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5 日

第一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p>项目名称: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p> <p>项目编号: ZB2026-003 (FZC2025-023)</p>
2	<p>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在中国境内（指关境内）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即：<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 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6.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参与磋商。
3	<p>是否允许分包、转包:</p> <p>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p> <p>允许分包、转包的内容：/。</p> <p>允许分包、转包金额或者比例：/。</p>

4	<p>报价及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本项目磋商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服务交付成果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由此产生的设计、制作、拍摄、布置、道具、仓储、运输、装卸、堆放、保险、损耗、退换、售后服务、雇员费用、管理费、全额税费、项目整体验收等全部费用。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竞标总报价中，供应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因此而产生的风险。 3. 供应商必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磋商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	<p>负偏离要求:</p> <p>采购需求中标记“▲”的条款除外；</p> <p>技术要求最大负偏离 2 项；</p> <p>商务要求最大负偏离项 0 项。</p>
6	<p>响应文件份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2) 签字盖章的电子文件 1 份（PDF 格式），采用 U 盘方式提交。
7	<p>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天。</p>
8	<p>磋商保证金金额及账户：(本项目不适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磋商保证金金额：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2、磋商保证金有效期：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天。 3、磋商供应商应于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磋商保证金以汇票、电汇、转账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p>开户户名：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主支行</p> <p>银行帐号：78900188000167866</p>

	4、除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4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后（将签订好的合同返还两份给采购代理机构）4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9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p>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 时 30 分整（此为磋商截止日期）</p> <p>响应文件递交地址：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4 层）开标厅</p>
10	<p>磋商时间及地点：</p> <p>磋商时间：2026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 时 30 分整截标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p> <p>磋商地点：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评标室（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4 层）</p>
11	<p>代理服务费：</p> <p>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原国家计委）文件“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规定服务类收费标准下浮 21% 计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p>
12	<p>信用查询：</p> <p>(1) 磋商供应商不用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页面打印文件，磋商供应商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的网上信用记录查询页面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标当天在相应网站上查询并打印，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p>(2)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磋商程序注意事项：</p> <p>磋商顺序：按随机顺序。</p> <p>磋商代表：参加现场磋商的法定代表人出席须携带法人代表身份证原件；被授权人出席须携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p>
13	<p>磋商时间：评审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提前通过电话通知各磋商供应商。磋商供应商联系人应保持通讯畅通，以便采购代理单位随时联系，如因联系不上磋商供应商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p> <p>磋商小组在磋商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p>
14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5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16	<p>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相关要求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 5%（如成交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按成交金额的 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若成交供应商违约需要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时，采购人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该款项，扣除后成交供应商须在 3 个工作日内补足该金额以保证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仍然满足本项目的上述约定。 2. 在签订合同之前，成交供应商须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 3.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或政府采购规定允许的其它方式。 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本项目服务期届满且服务内容全部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采购人在扣除成交供应商应支付的违约金或其他款项（如有）之后，将剩余履约保证金退回到成交供应商账户（不计利息）。 5. 采购人收取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p>开户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p> <p>开户行：中国银行南宁市医科大支行</p>

	<p>账号: 619759083458</p> <p>6.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 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 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p> <p>备注:</p> <p>(1)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 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 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的(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 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 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 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p> <p>(2)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 必须为无条件保函, 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p>
17	<p>质疑: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p> <p>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原件)提交</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771-4308370</p> <p>通讯地址: 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4A 层</p>
18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u>租赁和商务服务业</u> 。
19	<p>1、本文件中描述磋商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 用磋商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 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 磋商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帐章、现金收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本文件中描述磋商供应商的“签字”是指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的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 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磋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 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采购项目。

2. 定义

2. 1 “采购人”是指：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2.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3 “磋商供应商”是指购买了磋商文件，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 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 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2.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即“响应文件”。

2. 7 “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所有的条款。

2. 8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 9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 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 11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換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 12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2. 13 “评审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如有）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如有）后的价格。

3. 磋商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 1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在中国境内（指关境内）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即：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6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参与磋商。

4. 磋商费用

4.1 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磋商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磋商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磋商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5.6.1 资信及商务文件：

(1) 竞争性磋商声明书（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有效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4)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5)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5年7月-2025年12月）磋商供应商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的复印件；无纳税记录（含零报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纳税收或含零报税的证明的复印件（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6)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5年7月-2025年12月）磋商供应商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证明的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纳社会保障金证明的复印件（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7) 磋商供应商2024年度的财务报表（自成立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供应商，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8)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9)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以上(1)-(9)项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0)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磋商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11) 磋商供应商认为资信及商务文件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5.6.2 技术文件:

- (1)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服务方案（根据项目采购需求以及评分办法编制，如有请提供）；
- (3) 服务承诺（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 (5) 磋商供应商认为技术文件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以上(1)、(3)项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6.3 报价文件:

- (1) 磋商函（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报价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3) 磋商供应商认为报价文件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以上(1)-(2)项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注：以上有关材料应真实有效，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竞争性磋商声明书、磋商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必须于本项目截标前与响应文件同时提交，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其余由磋商供应商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

6. 计量单位

6.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磋商报价要求

7.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 磋商供应商报价中应包含服务交付成果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由此产生的设计、制作、拍摄、布置、道具、仓储、运输、装卸、堆放、保险、损耗、退换、售后服务、雇员费用、管理费、全额税费、项目整体验收等全部费用。

7.3 磋商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

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如果因磋商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磋商时被接受，其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负。

7.4 磋商供应商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8.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8.1 磋商供应商应编制目录，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装订成册（尽量装订成一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版响应文件密封在信封（或包装袋或包装箱）中。并在每份文件右上角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8.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信封（或包装袋或包装箱）封面上应写明：

1) 项目名称；

2) 项目编号；

3) 分标号；

4) 磋商供应商名称；

5) 磋商供应商地址；

6)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9.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第一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规定地点。

9.2 如果外包封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装订并加写标志，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磋商响应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磋商供应商。

9.3 外层包封袋所有封贴处必须密封后盖单位公章或密封章，若外层包封没有加盖单位公章或密封章或破损严重，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0.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五、磋商的步骤

11.1 截标

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到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并签到。如未按时签到，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负责。

截标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截止时点：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1.2 实质审查

(1) 磋商小组审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1.3 磋商文件修正

(1)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11.4 最后报价

磋商小组只要求商务评审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密封递交磋商小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推荐成交候选人办法详见本须知正文第六点。

11.5 响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相关部门批准。

11.6 报价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12.1 磋商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见第三章评审方法）。

12.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2.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竞争性磋商公告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七、签订合同

13.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13.2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没收成交供应商磋商的全部磋商保证金（如有）。

13.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履约保证金

14.1 履约保证金金额：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

14.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递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4.3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14.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九、适用法律

15.1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磋商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十、采购代理服务费

16.1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原国家计委）文件“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服务类收费标准下浮21%计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

16.2 采购代理服务费标准费率：

中标金额\费率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注：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0\% = 1 \text{ 万元}$$

$$(500-100) \text{ 万元} \times 0.7\% = 2.8 \text{ 万元}$$

$$(1000-500) \text{ 万元} \times 0.55\% = 2.75 \text{ 万元}$$

$$(5000-1000) \text{ 万元} \times 0.35\% = 14 \text{ 万元}$$

$$(6000-5000) \text{ 万元} \times 0.2\% = 2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标准费率）} = 1 + 2.8 + 2.75 + 14 + 2 = 22.55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标准费率下浮 21%）} = 22.55 \times (1 - 21\%) = 17.8145 \text{ （万元）}$$

16.3 采购代理服务费汇到如下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主支行

银行账号：78900188000167866

十一、其他事项

17.1 其他事项详见“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 1、本需求中带“▲”号条款为实质性内容要求，磋商时必须满足或者不能负偏离，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磋商文件，不得仅将磋商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磋商响应，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3、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 4、如供应商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采购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一项。成交供应商须完成采购人规定数量的健康科普短视频的创意、拍摄、剪辑、成片交付以及学科专家品牌（IP）打造等服务。

1、结合采购人业务发展重点，为采购人制作原创短视频内容，打造优质科普内容、出圈精品等爆款作品。

2、通过对学科专家的 IP（意向账号包括但不限于抖音、快手、视频号、小红书等）打造（IP 数量 ≥ 5 个），提升学科和采购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 采购要求与详细内容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明细			短视频呈现			
		视频时长	视频形式	视频数量	视频总数			
1	前期准备	(1) 医生访谈	线下 1 对 1 与医生进行访谈，深度了解医生个人擅长方向与风格调性。	不少于 60 秒/条	包括但不限于口播科普/情景短剧以及门诊/手术/vlog 等	40 条/月	480 条/年	
		(2) 试镜安排	选取部分话题与医生进行试镜拍摄，综合评估医生表现力。					
2	账号策划	(3) IP 整体策划	根据访谈收集的信息，对不同科室的医生进行个性化的账号整体策划分定位，包含账号调性、人设定位、内容风格、呈现方式。		(具体根据账号运营情况而定)			
		(4) 个性化元素设计	头像照片、背景图、后期制作风格结合医院元素进行设计和上传。					
3	科普内容制作	(5) 拍摄内容撰写	结合医生专科内容、平台规则、用户观看喜好等多维度，撰写医疗科普内容脚本，形式根据当期内容而定。					

	(6)	脚本内容沟通	编导于拍摄前一周与医生沟通、确认拍摄内容和形式、场景。				
	(7)	内容拍摄	根据已确定的脚本内容在指定场景进行内容拍摄，并提前准备相应的场景布置、道具等。				
	(8)	视频剪辑	结合短视频平台规则及医生策划进行视频创意剪辑，视需求进行配音。				
4	内容发布	(9)	内容排期计划	提前规划每周/月账号推送的内容与对应的文案，制定推送计划表。			
		(10)	内容发布	按计划表执行发布计划。			
5	维护运营	(11)	账号基础维护	互动区非专业问题回复。			
		(12)	数据反馈	账号按每月定期进行数据反馈，并根据数据进行相应的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内容比例、呈现方式、发布时间、频率等。			
6	其他	(13)		结合医师节、护士节等节点，策划拍摄剪辑不少于3分钟的主题视频至少3条。			
		(14)		开展短视频培训不少于2次。			

(三) 拍摄地点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五象院区、青秀院区。

(四) 账号维护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 (五) 人员要求

1. 行业经验：成交供应商须在医疗科普短视频、专家品牌（IP）打造方面有相关服务经验，具备为医院提供体系化网络推广的服务能力；擅长多场景、多形式、多类型的

医学科普视频拍摄。

2.服务团队：成交供应商拟投入的短视频服务团队组成（至少7人），须包含1名固定项目负责人、1名常驻采购单位人员、编导、拍摄、后期以及运营人员，并均有打造医生IP经验，其中：

（1）项目负责人需具备2年及以上医疗行业从业经验，熟悉全流程操作，具备整体统筹能力、了解医院品牌或医生品牌需求核心，并能制定可落地策略方案；本项目负责人须固定，负责和采购人进行对接，项目负责人不能轻易更换，如需更换，须提前和采购人沟通并书面报备获取采购人认可；

（2）成交供应商应派驻一名经验丰富的专职人员常驻项目现场，负责日常素材拍摄及相关对接工作，且该人员资格须在进驻前经采购人审核确认。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其表现未能满足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及时完成人员更换；

（3）编导应具有医生2年及以上IP打造经验，能写出既符合专科知识又易于短视频用户理解的脚本内容，在拍摄现场能和医生进行沟通，对医生进行指导，能驾驭口播科普、门诊科普、手术场景科普、案例分享、访谈、人文类记录等多种类型视频的策划与执导等工作，熟悉目前各个平台对于医疗内容的审核规则；

（4）拍摄、后期人员应具有3年及以上医疗视频拍摄制作经验。熟悉医疗短视频拍摄和制作风格，能驾驭口播科普、门诊科普、手术场景科普、案例分享、访谈、人文类记录等多种类型视频的拍摄与剪辑等工作，且熟悉目前各个平台对于医疗内容的审核规则，拍摄人员须熟练使用专业设备，能拍出符合用户调性、画质清晰的画面；

（5）运营人员应具有相关医生IP打造及账号运营经验，能敏锐洞察与医疗相关的时事热点与话题，且熟知各个平台对医疗科普内容的规则，具备账号数据分析能力，能及时调整策略。

（六）服务要求

▲1.摄制要求：按照采购人要求，将航拍、地拍等多种方式相结合，使用可输出1080P像素的专业拍摄设备进行拍摄，视频制作根据确定的脚本进行拍摄制作，满足采购人提出的合理要求。在合同服务期限内能够基于现有素材，提供视频小篇幅修改增值服务，定稿前提供细节修改，对于未能达到标准的作品，成交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修改，满足采购人验收标准，输出MP4格式高清成片。

2.成交供应商须在双方约定的视频发布时间前（至少提前三个工作日），将成片提交给采购人审定。如有需要对成片修改，应根据采购人要求修改完毕后，在视频发布时

间前一个工作日提交给采购人。

3.所有作品均应结合采购人业务，聚焦于打造优质科普内容、出圈精品等爆款作品。

4.成交供应商按规划推出规定数量的视频，每月针对平台数据进行整理，并提供优化建议。

▲5.数据分析：成交供应商须对网上数据进行汇总分析，撰写传播力分析报告，及时进行工作效果评估。

▲6.内容审校：成交供应商负责视频内容的合法合规审核。应确保视频内容符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等。为此，成交供应商须对视频中的广告用语、宣传方式、患者案例等方面进行审查，确保内容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7.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响应采购人的拍摄需求，服务态度良好，配合度高，服从相关职能部门安排。

8.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成交供应商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视频初稿；如采购人有修改意见，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提出修改意见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视频修改稿。

▲二、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采购人根据实际使用需求分批下达订单，从订单下达到服务完成，周期不长于 30 天。 2.服务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磋商报价要求	1.本项目按固定总价报价，项目总价不能超出采购最高限价。 2.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服务交付成果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由此产生的设计、制作、拍摄、布置、道具、仓储、运输、装卸、堆放、保险、损耗、退换、售后服务、雇员费用、管理费、全额税费、项目整体验收等全部费用。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竞标总报价中，供应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因此而产生的风险。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 5%（如成交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按成交金额的 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若成交供应商违约需要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时，采购人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该款项，扣除后成交供应商须在 3 个工作日内补足该金额以保证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仍然满足本项目的上述约定。 2.在签订合同之前，成交供应商须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 3.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或政府采购规定允许的其它方式。 4.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本项目服务期届满且服务内容全部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采购人在扣除成交供应商应支付的违约金或其他款项（如有）之后，将剩余履约保证金退回到成交供应商账户（不计利息）。 5.采购人收取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开户行：中国银行南宁市医科大支行

	账号：619759083458
付款方式	<p>1.本项目无预付款，按每三个月为一个结算周期进行支付，成交供应商须在上一周期结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该周期所提供的服务的书面材料。经采购人审核并确认服务达到合格标准，再根据上一周期《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考核表》（详见附件 1）的考核结果扣除应扣费用后，方可支付上一周期服务费（上一周期服务费=合同约定每周期服务费-上一周期应扣费用）。</p> <p>2.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自收到有效票据后完成付款审批流程后 10 个工作日支付。成交供应商未开具合法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费用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p>
知识产权	<p>1.本项目所形成的全部有形和无形知识产权和随附权益及其衍生权利均归采购人所有。</p> <p>2.成交供应商须保证所有交付成果均为原创，无任何侵权抄袭行为。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用户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p> <p>3.成交供应商不得利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成果（包括视频成片、视频原始素材、照片、文档等），另行自行开发本合同业务范围内其他产品，不得利用开发便利变相收费或搭车收费。</p> <p>4.采购人委托成交供应商开发的产品，采购人享有知识产权，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p> <p>5.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并移交视频源素材，用于二次剪辑和传播。</p>
验收要求	1.验收标准：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标准；②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标准；③按本项目磋商文件和合同要求。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p>2. 验收时间：成交供应商提交项目成果后，采购人自行组织项目验收。</p> <p>3. 验收形式：采购人自行组织项目验收，按本项目的验收标准进行验收。</p> <p>4. 其它：成交供应商每月底将作品完成情况一览表提交给采购人作为凭证，必须详细注明作品名称、平台链接、上线时间、播放量、点赞、转发、截图等，同时将视频成片及视频原始素材交付采购人。</p> <p>5.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供应商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6. 成交供应商在服务交付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磋商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磋商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违约责任	<p>1. 合同生效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须全部退还采购人已支付的合同款项，并赔偿采购人因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及损失。其中，成交供应商因技术人员调整或流动、技术设施故障，或因注销、吊销、经营困难等原因，无法完成本合同项目时，成交供应商应在上述原因成立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采购人，否则成交供应商须双倍退还采购人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赔偿采购人因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及损失。</p> <p>2.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将定期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进行综合考核。采购人按照附件 1《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考核表》考核项目内容进行考核打分。考核表分值满分为 100 分，考核扣费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总评分低于 80 分（不含）扣除考核周期服务费的 5%； (2) 总评分低于 75 分（不含）扣除考核周期服务费的 10%； (3) 总评分低于 70 分（不含）扣除考核周期服务费的 15%； (4) 考核不合格的，采购人将提出警告，发出整改通知，成交供应商累计三次整改后仍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p>3. 若服务期结束时，项目未同时达成以下三项条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 ≥ 1500 万； (2) 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的作品数量不少于作品总量的 10%（即 ≥ 48 个）。

条)；

(3) 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 ≥ 12 万、累计转发量 ≥ 4 万、累计粉丝增长 ≥ 3 万。则最后一周期服务费的付款按以下方式执行：

(1) 若仅完成上述一项或两项条件，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最后一周期服务费的 75%。双方将共同分析未达标原因，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如突发重大社会事件、政策调整等）导致未达标，采购人将不再要求成交供应商进一步整改；若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推广策略不当、内容质量不佳等）导致，成交供应商需在采购人提出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制定并提交改进计划，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实施。在改进计划实施期间，采购人将根据成交供应商的改进情况，决定是否支付剩余 25% 款项。若成交供应商改进效果达到合同约定要求，采购人将全额支付剩余款项；若改进效果不佳，采购人有权扣除剩余 25% 款项中的 20%-100% 作为违约金，具体比例根据未达标的严重程度确定。

改进后仍未达到“所有视频播发量 ≥ 1500 万”：

- ①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 ≥ 1300 万， < 1500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20%；
- ②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 ≥ 1000 万， < 1300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60%；
- ③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 < 1000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100%。

或

改进后仍未达到“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的作品数量不少于作品总量的 10%（即 ≥ 48 条）”：

- ①符合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 ≥ 40 个， < 48 个，扣除剩余款项的 20%；
- ②符合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 ≥ 30 个， < 40 个，扣除剩余款项的 60%；
- ③符合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 < 30 个，扣除剩余款项的 100%。

或

改进后仍未达到“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 ≥ 12 万、累计转发量 ≥ 4 万、累计粉丝增长 ≥ 3 万”：

- ①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 < 12 万、累计转发量 < 4 万、累计粉丝增长 < 3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20%；
- ②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 < 10 万、累计转发量 < 3 万、累计粉丝增长 < 2 万，

	<p>扣除剩余款项的 60%;</p> <p>③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8 万、累计转发量<2 万、累计粉丝增长<1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100%。</p> <p>如改进后仍同时未达到两项条件，应分别计算各项条件扣款比例，其总和为最终扣款比例，但扣款比例最高不超过剩余款项的 100%。</p> <p>(2) 若上述三项条件均未达标，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最后一周期服务费的 50%。双方将就未达标情况进行深入沟通协商，成交供应商需在 30 个工作日内提出详细的补救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重新策划内容、调整推广渠道等。采购人将根据补救方案的可行性和有效性，决定是否给予成交供应商一定的宽限期（最长不超过 6 个月）进行整改。若在宽限期内，成交供应商通过整改达到合同约定要求，采购人将支付剩余 50% 款项；若整改后仍未达标，其中若仅完成上述一项或两项条件，参考上述（1）对剩余 50% 款项进行扣款；若三项都未达标，采购人有权扣除全部剩余款项。</p> <p>4. 成交供应商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拍摄、剪辑过程等），因成交供应商人员操作过失等问题造成采购人设施损坏的、人身（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人员）或财产损害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并赔偿采购人因此产生的相关损失及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及法律责任。</p>
保密义务	<p>1. 成交供应商须对采购人明确标示为“保密”或虽未标示但依其性质应被合理认定为保密的信息承担严格的保密责任，任何泄露行为均将视为根本违约，采购人有权据此终止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及经济损失。</p> <p>2. 对采购人提供的所有关于视频拍摄、制作的相关影音、文字、文件、图像等严格保密，未经允许不得使用。</p>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不涉及进口产品采购。
其他说明	<p>1. 是否进行演示（讲标、答辩）：否。</p> <p>2. 是否要求提供样品：否。</p> <p>3.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否。</p>

附件 1：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考核表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

XXXX 年 XX 月--XX 月服务考核表

供应商			考核时间（月至月）		
考核项目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得分	简要说明
一、视频交付准时率 (满分 15 分)	1	交付准时率(满分 15 分)	所有视频(含初稿、修改稿)均在约定截止日期前交付。 ①准时率 100%，得 15 分； ②每延迟 1 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因医院方原因导致的延迟不计。 (视频初稿、修改稿交付时间要求：3 个工作日内完成初稿；如有修改意见，修改稿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二、响应速度与沟通 (满分 25 分)	1	需求响应速度(满分 15 分)	①1 小时内响应：得 15 分； ②2 小时内响应：得 12 分； ③3 小时内响应：得 9 分； ④4 小时内响应：得 6 分； ⑤超过 4 小时响应：得 0 分。		
	2	修改意见及反馈周期(满分 10 分)	收到医院修改意见后，提交修改版视频的周期。 ①简单修改(如字幕错字)≤1 个工作日：得 10 分； ②复杂修改(如内容调整)≤3 个工作日：得 10 分； ③每超期 1 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三、内容专业性与准确性 (满分 20 分)	1	科学严谨性(满分 10 分)	出现关键性错误、表述模糊带误导、表述不严谨(如出现绝对化、夸大化表述)等，扣 2 分/处，扣完为止。		
	2	信息通俗性(满分 5 分)	①语言晦涩表述，理解困难，可读性差，扣 1 分/处； ②未采用辅助方式且内容复杂或辅助方式不当(如比喻误导)扣 1 分/处，扣完为止。		
	3	品牌规范性(满分 5 分)	①Logo 变体 / 标准色错用 1 处扣 1 分； ②专家信息错漏，免责声明表述模糊，声明位置不规范、不醒目等错用 1 处扣 2 分，扣完为止。		

四、视频制作质量(满分20分)	1	画面质量(满分5分)	画面模糊、出现非必要马赛克、对焦失误，扣1分/处；画面抖动(非特需效果)影响观感，扣1分/处，扣完为止。		
	2	音频质量(满分5分)	配音含混不清、有口音理解障碍，或存在喷麦、爆音，扣1分/处，扣完为止。		
	3	后期制作(满分10分)	出现不流畅或节奏或字幕失误，扣1分/处，扣完为止。		
五、传播效果与创新性(满分20分)	1	内容创新与吸引力(满分20分)	①无创新：选题、形式、叙事均沿用常规，无任何调整；观众留存 / 互动极差，得8分； ②创新不足：1-2处维度有轻微创新（如形式小改动），但核心无突破；观众吸引效果一般，得12分； ③有一定创新：2个以上维度有明确创新，形式与内容适配；观众吸引效果达标，得16分； ④高度创新：多维度创新且有记忆点，观众留存 / 互动显著优于同类，有效吸引目标受众，得20分。		

注：本表满分为100分。

合计得分标准	(一) 优秀：90-100分（各项指标均出色达成，无重大问题）； (二) 合格：80-89分（主要指标达成，偶有小问题，及时解决）； (三) 基本合格：70-79分（基本满足要求，存在需改进的问题）； (四) 不合格：<70分（存在严重未达标项或重大服务事故）。
考核扣费标准	1. 总评分低于80分（不含）扣除考核周期服务费的5%； 2. 总评分低于75分（不含）扣除考核周期服务费的10%； 3. 总评分低于70分（不含）扣除考核周期服务费的15%； 4. 考核不合格的，采购人将提出警告，发出整改通知，成交供应商累计三次整改后仍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备注	若服务期结束时，项目未同时达成以下三项条件： (1) 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1500万； (2) 单条视频播放量10万+的作品数量不少于作品总量的10%（即≥48条）； (3) 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12万、累计转发量≥4万、累计粉丝增长≥3万。 则最后一周期服务费的付款按以下方式执行： (1) 若仅完成上述一项或两项条件，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最后一周期服务费的75%。双方将共同分析未达标原因，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如突发重大社会事件、政策调整等）导致未达标，采购人将不再要求

	<p>成交供应商进一步整改；若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推广策略不当、内容质量不佳等）导致，成交供应商需在采购人提出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制定并提交改进计划，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实施。在改进计划实施期间，采购人将根据成交供应商的改进情况，决定是否支付剩余 25% 款项。若成交供应商改进效果达到合同约定要求，采购人将全额支付剩余款项；若改进效果不佳，采购人有权扣除剩余 25% 款项中的 20%-100% 作为违约金，具体比例根据未达标的严重程度确定。</p> <p>改进后仍未达到“所有视频播发量≥ 1500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 1300万，< 1500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20%； ②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 1000万，< 1300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60%； ③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 1000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100%。 <p>或</p> <p>改进后仍未达到“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的作品数量不少于作品总量的 10%（即≥ 48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符合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 40个，< 48个，扣除剩余款项的 20%； ②符合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 30个，< 40个，扣除剩余款项的 60%； ③符合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 30个，扣除剩余款项的 100%。 <p>或</p> <p>改进后仍未达到“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 12万、累计转发量≥ 4万、累计粉丝增长≥ 3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 12万、累计转发量< 4万、累计粉丝增长< 3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20%； ②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 10万、累计转发量< 3万、累计粉丝增长< 2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60%； ③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 8万、累计转发量< 2万、累计粉丝增长< 1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100%。 <p>如改进后仍同时未达到两项条件，应分别计算各项条件扣款比例，其总和为最终扣款比例，但扣款比例最高不超过剩余款项的 100%。</p> <p>(2) 若上述三项条件均未达标，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最后一周期服务费的 50%。双方将就未达标情况进行深入沟通协商，成交供应商需在 30 个工作日内提出详细的补救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重新策划内容、调整推广渠道等。采购人将根据补救方案的可行性和有效性，决定是否给予成交供应商一定的宽限期（最长不超过 6 个月）进行整改。若在宽限期内，成交供应商通过整改达到合同约定要求，采购人将支付剩余 50% 款项；若整改后仍未达标，其中若仅完成上述一项或两项条件，参考上述（1）对剩余 50% 款项进行扣款；若三项都未达标，采购人有权扣除全部剩余款项。</p>		
服务违约情况			
考核部门签字		被考核人签字	

第三章 评审方法

一、评审原则

(一) 磋商小组构成：本磋商采购项目的磋商小组成员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共3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将以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评分分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三) 评审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审标准

序号	评 分 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价 格 分	20 分	<p>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审价最低的有效供应商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2、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某有效供应商的价格分=评审基准价 / 某有效供应商评审价×20分</p>
2	技术分（满分70分）		
2.1	策 划 方 案 分	20 分	<p>由磋商小组依据各供应商提供的策划方案进行独立评审，未提供策划方案或策划方案达不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p> <p>一档（10分）：方案对项目的服务需求理解不全面，科普视频脚本创意思路混乱、整体构思含糊不清晰、展示内容不全或不突出、展示形式单一，未能针对项目特性提出专业有效的策划方案。</p> <p>二档（15分）：方案对项目的服务需求理解全面、准确，科普视频脚本创意思路清晰、整体构思清晰、展示内容较全面、展示形式多样，能针对项目特性提出较专业有效的策划方案。</p> <p>三档（20分）：方案对项目的服务需求全面完整且合理可行，能够把握本项目的特点和难点，科普视频脚本创意思路清晰有创意、整体构思清晰合理、展示内容全面且突出、展示形式多样，在策划过程中有针对性（推广策略不当、内容质量不佳、视频发布后播放量、</p>

		点赞量达不到预期效果等）问题提出专业有效的解决方案及预案措施，实现采购方的预期效果。
2.2	服务实施方案分	<p>由磋商小组依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实施方案进行独立评审。未提供服务实施方案或服务实施方案达不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p> <p>一档（10分）：实施方案内容对拍摄流程、重难点、呈现效果、拍摄手法各项因素描述不明确，拟投入的设备器材不充分，未能满足项目拍摄需求，实施工作方案执行思路论述不清晰，阶段性目标不够明确，实施方案可行性差。</p> <p>二档（15分）：实施方案内容对拍摄流程、重难点、呈现效果、拍摄手法各项因素描述较清晰，拟投入的设备器材充分，提供有相关设备的列表，能满足项目拍摄需求，执行思路及执行方法说明清晰，阶段性目标比较明确，质量管控措施有保障，实施方案切实可行。</p> <p>三档（20分）：实施方案对拍摄的流程、重难点、呈现效果、拍摄手法各项因素描述清晰明确，拟投入的设备器材充分、专业、先进，提供有相关设备的详细列表，执行思路及执行方法论述详细完善，有明确的阶段性目标和项目实施保障措施，科普视频拍摄及制作应急保障方案详细合理、保障措施全面且合理可行，实施沟通机制具体全面，实施方案先进可行且具有针对性。</p>
2.3	实施进度计划	<p>由磋商小组依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实施进度计划进行独立评审。未提供实施进度计划或实施进度计划达不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p> <p>一档（4分）：有实施进度计划，但条理不清晰，各阶段任务划分、拍摄制作流程安排不够明确，进度控制不合理，对完成拍摄制作任务不具有保证性和可操作性。</p> <p>二档（7分）：实施进度计划安排合理，条理较清晰，各阶段任务划分、拍摄制作流程安排较明确，进度控制较合理，对完成拍摄制作任务具有较好的保证性和可操作性。</p> <p>三档（10分）：实施进度计划安排周密、科学，计划条理清晰，各阶段任务划分、拍摄制作流程安排详细且具体得当，进度计划配有图表说明，关键时间节点把握准确，针对拍摄过程中发生突发事件</p>

			等问题有紧急预案处理方案，对完成拍摄制作任务具有很好的保证性。
2.4	实 施 团 队	10 分	<p>由磋商小组依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实施团队进行独立评审。未提供实施团队或实施团队达不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p> <p>一档（4分）：拟投入实施团队人员不少于7人，提供了人员名单、人员管理制度、人员分配计划，但人员分工安排不够明确，项目负责人具备医疗行业从业经验不足3年，编导具备医生IP打造经验不足3年，实施团队人员基本满足采购需求。</p> <p>二档（7分）：拟投入实施团队人员不少于10人，提供了人员名单，项目团队组织架构较完善，有一定的团队执行能力，人员管理制度合理，有组织管理措施、有明确的人员分工安排，项目负责人具备3年及以上医疗行业从业经验，编导具备3年及以上医生IP打造经验，其他实施团队人员有相关从业经验，整体实施团队人员配备齐全、合理。</p> <p>三档（10分）：拟投入实施团队人员不少于15人，提供了人员名单，项目团队组织架构健全，人员管理制度合理明确，团队执行能力强，有明确的人员安排计划、有详细的组织管理措施、有细致的分工安排、有后备人员方案，项目负责人具备5年及以上医疗行业从业经验，编导具备5年及以上医生IP打造经验，其他实施团队人员相关从业经验丰富，整体实施团队人员配备优秀，人员综合素质高。</p> <p>注：需提供以上拟投入实施人员相关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p>
2.5	服 务 承 诺	10 分	<p>由磋商小组依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进行独立评审。未提供服务承诺或提供的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p> <p>一档（4分）：服务方案基本完整，有基本的服务流程说明、进度计划安排，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24小时内响应采购人的拍摄需求，有基本应急保障措施；</p> <p>二档（7分）：服务方案较完整，整体承诺有一定针对性，服务流程说明、进度计划条理清晰，接到通知后能在12小时内响应处理，</p>

		提供有应急预案，有一定可行的保障措施； 三档（10分）：服务方案清晰完整，整体承诺有针对性、目标明确，提供详细完整的服务流程表、进度计划条理清晰有序，接到通知后能在8小时内响应处理，应急预案安排详细具体且科学合理，保障措施完善，能充分保障本项目服务要求。
3	商务分（满分10分）	
3.1	业绩分	10分 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接过与本次采购内容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2.5分；此项满分10分。 备注：提供业绩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总得分=1+2+3		

三、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磋商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四、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采购单位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第四章 采购合同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

服务（重）合同

项目编号: ZB2026-003 (FZC2025-023)

分标号: _____ / _____

采购人: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成交供应商: _____

签订日期: 2026 年 月 日

目 录

一、采购合同书

二、补充协议（如有请提供）

三、廉洁购销合同

四、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五、合同附件

1、成交通知书

2、项目采购需求

3、磋商函

4、报价表、最终报价

5、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6、商务响应表

7、服务承诺

8、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

合同文本（格式）

（该合同签订时须按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修订）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

项目编号：ZB2026-003 (FZC2025-023)

签订地点：南宁市良庆区 签订时间：2026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标的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总价（元） ③=①×②
1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	1	年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元整（¥_____）

2、合同合计金额已包括完成服务实施所需的费用，包含但不限于由此产生的设计、制作、拍摄、布置、道具、仓储、运输、装卸、堆放、保险、损耗、退换、售后服务、雇员费用、管理费、全额税费、项目整体验收等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合同金额以外的任何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义务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

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如因违反法律法规或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所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均由乙方负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报告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撤销或者无效而免除。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并移交视频源素材，用于二次剪辑和传播。

4、本项目所形成的全部有形和无形知识产权和随附权益及其衍生权利均归甲方所有。

5、乙方须保证所有交付成果均为原创，无任何侵权抄袭行为。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用户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6、乙方不得利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成果（包括视频成片、视频原始素材、照片、文档等），另行自行开发本合同业务范围内其他产品，不得利用开发便利变相收费或搭车收费。

7、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8、乙方须对甲方明确标示为“保密”或虽未标示但依其性质应被合理认定为保密的信息承担严格的保密责任，任何泄露行为均将视为根本违约，甲方有权据此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及经济损失。

9、乙方须对甲方提供的所有关于视频拍摄、制作的相关影音、文字、文件、图像等严格保密，未经甲方允许不得使用。乙方服务人员应履行保密义务。对服务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予以保密，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撤销或者无效而免除。如乙方因违反本条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甲方根据实际使用需求分批下达订单，从

订单下达到服务完成，周期不长于 30 天。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每月底将作品完成情况一览表提交给甲方作为凭证，必须详细注明作品名称、平台链接、上线时间、播放量、点赞、转发、截图等，同时将视频成片及视频原始素材交付甲方。

4、乙方提交项目成果后，甲方自行组织项目验收。甲乙双方应按照磋商文件、本合同、响应文件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并加盖甲乙双方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甲乙双方应按照磋商文件、双方合同、响应文件验收。乙方在服务交付验收时，由甲方对照磋商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磋商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乙方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6、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8、若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9、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第五条 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及合同附件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服务。

2、在服务期内，乙方应对服务成果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3、乙方应委派具有相应能力、经验的员工为甲方提供服务，合同履行过程中，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人员。

4、乙方投入服务团队人员：（按响应文件承诺）

(1) 项目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2) 常驻项目现场人员: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3) 编导: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4) 拍摄人员: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5) 拍摄人员: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6) 后期人员: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7) 营运人员: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5、响应时间：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在（按响应文件承诺）小时内响应甲方的拍摄需求，服务态度良好，配合度高，服从相关职能部门安排。

6、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7、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由甲方指定。

8、乙方提供的服务实施方案和服务承诺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本项目无预付款，按每三个月为一个结算周期进行支付，乙方须在上一周期结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该周期所提供的服务的书面材料。经甲方审核并确认服务达到合格标准，再根据上一周期《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考核表》（详见附件 1）的考核结果扣除应扣费用后，方可支付上一周期服务费（上一周期服务费=合同约定每周期服务费-上一周期应扣费用）。

2、乙方须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自收到有效票据后完成付款审批流程后 10 个工作日支付。乙方未开具合法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甲方有权不支付费用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 5%（如乙方为中小微企业，按成交金额的 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若乙方违约需要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时，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该款项，扣除后乙方须在 3 个工作日内补足该金额以保证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仍然满足本项目的上述约定。

2、在签订合同之前，乙方须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甲方指定账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

3、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或政府采购规定允许的其它方式。

4、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本项目服务期届满且服务内容全部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申请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甲方在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或其他款项（如有）之后，将剩余履约保证金退回到乙方账户（不计利息）。

5、甲方收取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开户行：中国银行南宁市医科大支行

账号：619759083458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乙方因自身原因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须全部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项，并赔偿甲方因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及损失。其中，乙方因技术人员调整或流动、技术设施故障，或因注销、吊销、经营困难等原因，无法完成本合同项目时，乙方应在上述原因成立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乙方须双倍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因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及损失。

2、合同签订后，甲方将定期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综合考核。甲方按照附件 1《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考核表》考核项目内容进行考核打分。考核表分值满分为 100 分，考核扣费标准：

(1) 总评分低于 80 分（不含）扣除考核周期服务费的 5%;

(2) 总评分低于 75 分（不含）扣除考核周期服务费的 10%;

(3) 总评分低于 70 分（不含）扣除考核周期服务费的 15%;

(4) 考核不合格的，甲方将提出警告，发出整改通知，乙方累计三次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3、若服务期结束时，项目未同时达成以下三项条件：

(1) 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1500 万；

(2) 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的作品数量不少于作品总量的 10%（即 ≥ 48 条）；

(3) 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 ≥ 12 万、累计转发量 ≥ 4 万、累计粉丝增长 ≥ 3 万。

则最后一周期服务费的付款按以下方式执行：

(1) 若仅完成上述一项或两项条件，甲方向乙方支付最后一周期服务费的 75%。

双方将共同分析未达标原因，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如突发重大社会事件、政策调整等）导致未达标，甲方将不再要求乙方进一步整改；若因乙方自身原因（如推广策略不当、内容质量不佳等）导致，乙方需在甲方提出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制定并提交改进计划，经甲方审核通过后实施。在改进计划实施期间，甲方将根据乙方的改进情况，决定是否支付剩余 25% 款项。若乙方改进效果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将全额支付剩余款项；若改进效果不佳，甲方有权扣除剩余 25% 款项中的 20% -100% 作为违约金，具体比例根据未达标的严重程度确定。

改进后仍未达到“所有视频播发量 ≥ 1500 万”：

①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 ≥ 1300 万， < 1500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20%；

②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 ≥ 1000 万， < 1300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60%；

③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 < 1000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100%。

或

改进后仍未达到“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的作品数量不少于作品总量的 10%（即 ≥ 48 条）”：

①符合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 ≥ 40 个， < 48 个，扣除剩余款项的 20%；

②符合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 ≥ 30 个， < 40 个，扣除剩余款项的 60%；

③符合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 < 30 个，扣除剩余款项的 100%。

或

改进后仍未达到“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 ≥ 12 万、累计转发量 ≥ 4 万、累计粉丝增长 ≥ 3 万”：

①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 < 12 万、累计转发量 < 4 万、累计粉丝增长 < 3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20%；

②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 < 10 万、累计转发量 < 3 万、累计粉丝增长 < 2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60%；

③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8万、累计转发量<2万、累计粉丝增长<1万，扣除剩余款项的100%。

如改进后仍同时未达到两项条件，应分别计算各项条件扣款比例，其总和为最终扣款比例，但扣款比例最高不超过剩余款项的100%。

(2) 若上述三项条件均未达标，甲方向乙方支付最后一周期服务费的50%。双方将就未达标情况进行深入沟通协商，乙方需在30个工作日内提出详细的补救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重新策划内容、调整推广渠道等。甲方将根据补救方案的可行性和有效性，决定是否给予乙方一定的宽限期（最长不超过6个月）进行整改。若在宽限期内，乙方通过整改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将支付剩余50%款项；若整改后仍未达标，其中若仅完成上述一项或两项条件，参考上述(1)对剩余50%款项进行扣款；若三项都未达标，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剩余款项。

4、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或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甲方需求的，应及时修改，修改不及时的按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合同金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5、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6、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5%。

7、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8、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因乙方人员操作过失等问题造成甲方设备损坏的、人身（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人员）或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相关损失及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及法律责任。如因人民法院判决、仲裁裁决导致甲方需要先行承担责任的，甲方承担责任后可向乙方追偿，乙方应承担甲方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违约金、补偿金等款项，甲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公证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保险费等一切

费用）。

9、其它乙方违约行为，乙方应按违约合同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乙双方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成交通知书；

2、报价表；

3、商务响应表和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 4、售后服务承诺；
 - 5、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 6、廉洁购销合同；
 - 7、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 8、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章）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南宁市良庆区良玉大道 50 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	电话：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医科大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 619759083458	账号：
邮政编码： 530000	邮政编码：

附件 1：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考核表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

XXXX 年 XX 月--XX 月服务考核表

供应商			考核时间（月至月）		
考核项目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得分	简要说明
一、视频交付准时率 (满分 15 分)	1	交付准时率(满分 15 分)	所有视频(含初稿、修改稿)均在约定截止日期前交付。 ①准时率 100%，得 15 分； ②每延迟 1 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因医院方原因导致的延迟不计。 (视频初稿、修改稿交付时间要求：3 个工作日内完成初稿；如有修改意见，修改稿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二、响应速度与沟通 (满分 25 分)	1	需求响应速度(满分 15 分)	①1 小时内响应：得 15 分； ②2 小时内响应：得 12 分； ③3 小时内响应：得 9 分； ④4 小时内响应：得 6 分； ⑤超过 4 小时响应：得 0 分。		
	2	修改意见及反馈周期(满分 10 分)	收到医院修改意见后，提交修改版视频的周期。 ①简单修改(如字幕错字)≤1 个工作日：得 10 分； ②复杂修改(如内容调整)≤3 个工作日：得 10 分； ③每超期 1 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三、内容专业性与准确性 (满分 20 分)	1	科学严谨性(满分 10 分)	出现关键性错误、表述模糊带误导、表述不严谨(如出现绝对化、夸大化表述)等，扣 2 分/处，扣完为止。		
	2	信息通俗性(满分 5 分)	①语言晦涩表述，理解困难，可读性差，扣 1 分/处； ②未采用辅助方式且内容复杂或辅助方式不当(如比喻误导)扣 1 分/处，扣完为止。		
	3	品牌规范性(满分 5 分)	①Logo 变体 / 标准色错用 1 处扣 1 分； ②专家信息错漏，免责声明表述模糊，声明位置不规范、不醒目等错用 1 处扣 2 分，扣完为止。		

四、视频制作质量(满分20分)	1	画面质量(满分5分)	画面模糊、出现非必要马赛克、对焦失误，扣1分/处；画面抖动(非特需效果)影响观感，扣1分/处，扣完为止。		
	2	音频质量(满分5分)	配音含混不清、有口音理解障碍，或存在喷麦、爆音，扣1分/处，扣完为止。		
	3	后期制作(满分10分)	出现不流畅或节奏或字幕失误，扣1分/处，扣完为止。		
五、传播效果与创新性(满分20分)	1	内容创新与吸引力(满分20分)	①无创新：选题、形式、叙事均沿用常规，无任何调整；观众留存/互动极差，得8分； ②创新不足：1-2处维度有轻微创新（如形式小改动），但核心无突破；观众吸引效果一般，得12分； ③有一定创新：2个以上维度有明确创新，形式与内容适配；观众吸引效果达标，得16分； ④高度创新：多维度创新且有记忆点，观众留存/互动显著优于同类，有效吸引目标受众，得20分。		

注：本表满分为100分。

合计得分标准	(一) 优秀：90-100分（各项指标均出色达成，无重大问题）； (二) 合格：80-89分（主要指标达成，偶有小问题，及时解决）； (三) 基本合格：70-79分（基本满足要求，存在需改进的问题）； (四) 不合格：<70分（存在严重未达标项或重大服务事故）。
考核扣费标准	1.总评分低于80分（不含）扣除考核周期服务费的5%； 2.总评分低于75分（不含）扣除考核周期服务费的10%； 3.总评分低于70分（不含）扣除考核周期服务费的15%； 4.考核不合格的，甲方将提出警告，发出整改通知，乙方累计三次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备注	若服务期结束时，项目未同时达成以下三项条件： (1) 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1500万； (2) 单条视频播放量10万+的作品数量不少于作品总量的10%（即≥48条）； (3) 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12万、累计转发量≥4万、累计粉丝增长≥3万。 则最后一周期服务费的付款按以下方式执行： (1) 若仅完成上述一项或两项条件，甲方向乙方支付最后一周期服务费的75%。双方将共同分析未达标原因，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如突发重大社会事件、政策调整等）导致未达标，甲方将不再要求乙方进一步

	<p>整改；若因乙方自身原因（如推广策略不当、内容质量不佳等）导致，乙方需在甲方提出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制定并提交改进计划，经甲方审核通过后实施。在改进计划实施期间，甲方将根据乙方的改进情况，决定是否支付剩余 25% 款项。若乙方改进效果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将全额支付剩余款项；若改进效果不佳，甲方有权扣除剩余 25% 款项中的 20%-100% 作为违约金，具体比例根据未达标的严重程度确定。改进后仍未达到“所有视频播放量≥1500 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1300 万，<1500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20%； ②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1000 万，<1300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60%； ③所有视频累计播放量<1000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100%。 <p>或</p> <p>改进后仍未达到“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的作品数量不少于作品总量的 10%（即≥48 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符合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40 个，<48 个，扣除剩余款项的 20%； ②符合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30 个，<40 个，扣除剩余款项的 60%； ③符合单条视频播放量 10 万+<30 个，扣除剩余款项的 100%。 <p>或</p> <p>改进后仍未达到“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12 万、累计转发量≥4 万、累计粉丝增长≥3 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12 万、累计转发量<4 万、累计粉丝增长<3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20%； ②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10 万、累计转发量<3 万、累计粉丝增长<2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60%； ③所有视频累计点赞量<8 万、累计转发量<2 万、累计粉丝增长<1 万，扣除剩余款项的 100%。 <p>如改进后仍同时未达到两项条件，应分别计算各项条件扣款比例，其总和为最终扣款比例，但扣款比例最高不超过剩余款项的 100%。</p> <p>(2) 若上述三项条件均未达标，甲方向乙方支付最后一周期服务费的 50%。双方将就未达标情况进行深入沟通协商，乙方需在 30 个工作日内提出详细的补救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重新策划内容、调整推广渠道等。甲方将根据补救方案的可行性和有效性，决定是否给予乙方一定的宽限期（最长不超过 6 个月）进行整改。若在宽限期内，乙方通过整改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将支付剩余 50% 款项；若整改后仍未达标，其中若仅完成上述一项或两项条件，参考上述(1)对剩余 50% 款项进行扣款；若三项都未达标，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剩余款项。</p>		
服务违约情况			
考核部门签字		被考核人签字	

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乙方：

为认真落实国家、自治区及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有关加强行风建设的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医疗服务项目的购销行为，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违纪违法问题，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环境，维护正常的工作秩序和采供货秩序，以全方位防治不正之风的发生，建立健全防治商业贿赂的长效机制，甲乙双方经协商，在签订合同【合同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合同号： 】的同时，签订本《廉洁购销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以任何方式索取和接受乙方的现金、提成、回扣、返点、礼金、礼券、礼卡、代币购物卡、券或其他报酬，接受乙方宴请、旅游、娱乐及馈赠礼品等影响业务公正的一切活动，严禁参与任何形式的色情或赌博等违法活动。
- 2.要求和接受乙方为其装修住房、婚丧嫁娶等提供方便，或以工作之便借用乙方的贵重物品。
- 3.在家中等非办公场所私下洽谈业务，托乙方办私事，泄露与物资采购招投标、密封报价活动等相关信息，与乙方发生个人经济往来。
- 4.利用职权故意刁难对方，搞权钱交易、索贿、受贿，或要求乙方支付或报销各种费用。
- 5.帮乙方非法统计各类型物品、服务数量等有关信息。
- 6.其他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行为。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

(一)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的行为：

- 1.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做到诚信经营。
- 2.在洽谈业务时，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的科室或地点联系商谈。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在业务交往过程，暗中给予甲方工作人员现金、提成、回扣、返点、礼金、礼券、礼卡、代币购物卡、券或其他报酬，以宴请、旅游、娱乐及馈赠礼品等不正当手段影响甲方工作人员的产品或商家的选择权。
- 2.故意夸大对产品质量、企业资信的宣传，以骗取需方信任，招揽生意。
- 3.捏造、散布虚假事实，损害竞争对手的商业信誉、产品声誉、干扰甲方正常的经营活动行为以及销售假冒、伪劣、不合格产品或以次充好、降低产品质量等。

- 4.在业务交往中与其他供应方串通，抬高或压低价格，或与甲方人员串通排挤竞争对手的行为。
- 5.借故到甲方主管领导、科室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或向介绍人提供任何好处费等。
- 6.其他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行为。

三、责任追究

- 1.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条款的，甲方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有关廉政制度规定追究其责任，给予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2.乙方若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条款的，应及时、主动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举报，并配合调查取证工作。
- 3.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条款，一经发现并证实，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列入不良记录行为，并在甲方内部通报，情节严重的，按有关规定取消供货或服务资格 2 年，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甲方（盖章）：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6年 月 日

2026年 月 日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甲方：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广西壮族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有关精神，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做好重大事故隐患的防范，明确双方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经双方共同商定，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的权利与职责

(一) 权利

- 1.甲方有权进入乙方生产作业场所检查安全生产工作，调阅有关资料，向有关单位和人员了解情况。
- 2.甲方有权检查、监督乙方劳动防护用品的配置情况，对不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禁止使用。
- 3.甲方有权对乙方自带工具、设备进行安全检查，对不符合安全规定的工具、设备禁止使用。
- 4.对检查中发现的重大隐患和问题，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整改通知书”。乙方如拒不整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作业整顿，并向有关部门报告，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 职责

- 1.对乙方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 2.发现安全问题，及时督促乙方整改，积极配合有关部门与乙方共同做好事故的调查和善后处理工作。
- 3.甲方使用的医疗、变配电、医用气体、消防、燃气和机械式停车库等设备设施，其设计、制造、安装、使用、检测、维修、改造和报废，应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或者强制性行业标准。
- 4.不使用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的、国家明令淘汰或已经报废的设备。
- 5.甲方使用的设备发生过事故或者存在明显故障，应对其进行全面检查、消除事故隐患，才能继续使用。

6.定期排查监督管理部门认为属于安全生产或重大事故隐患的其他情形。

二、乙方的权利与职责

(一) 权利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统一协调涉及双方的重大安全生产问题。

2.乙方有权依法自主行使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二) 职责

1.必须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

2.乙方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具备与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做到持证上岗。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必须按有关规定取得相应从业资格证书上岗。

3.服从甲方对其安全生产工作的管理和协调，配合甲方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如发生生产安全事故，须立即向甲方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积极配合甲方和有关部门做好事故调查和善后处理工作。

4.未经甲方批准，不能擅自关闭或者破坏直接关系生产安全的监控、报警、防护、救生设备、设施，以及篡改、隐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

5.乙方使用的房屋建筑不得擅自变动房屋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

6.生产废料等固废物应按规定定期清理，暂存期间应按甲方指定地点存放，不得随意堆放。

7.乙方使用的燃气设备应保障其正常使用，必须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

8.严禁在作业区域内使用和储存易燃易爆化学物品。定期监测生产环境中的有毒、有害物质，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要限期治理达标。

9.执行国家制定的消防法规，定期进行防火检查，实行定点、定人、定职责的消防管理机制，应做到层层有人管、处处有人抓，切实把消防工作落实到实处。

10.排列货物要整齐，杜绝摆放易燃、易爆物品，院内严禁吸烟。

11.严禁乱拉乱接电线，禁止把电动车开进住院楼、门诊楼、行政楼内，电动车必须到指定地点充电。

12.乙方如有转包项目，应与转包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并报送甲方备案。

13.乙方在甲方场所开展任何可能引起安全隐患的工作、操作，须报甲方同意。

14.乙方在履行合同作业或者服务期间，负责培训所有工作人员合规操作各项设施、设备，并做好安全保障工作，做好相应各种紧急事件的预案制度。在履行合同作业或者

服务期间，确保安全生产，对人身、财产安全做好指导、监督、管理工作，避免对相关人员、财产造成任何损害。如造成任何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其他约定

- 1.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2.本协议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6年 月 日

2026年 月 日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装封面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

磋商供应商名称:

磋商供应商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

磋商供应商名称:

磋商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目 录

(应附有页码，自拟)

1、竞争性磋商声明书格式：

竞争性磋商声明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我_____（姓名）系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争性磋商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磋商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磋商供应商单位：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磋商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致：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磋商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

4、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磋商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磋商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5、商务响应表格式：

请根据采购文件的项目采购需求，逐条对应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二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认真填写该表。“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商务响应表

分标号：

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需求	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偏离说明
...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注：

-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处理
- (2) 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文件需求，如果采购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采购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磋商服务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处理。
- (3) 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采购文件要求时，磋商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6、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分标号:

序号	服务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					

说明：应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磋商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产品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7、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在本项目 中担任的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如有)	证书编号 (如有)	参加本单位工 作时间	专业分工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8、磋商函格式：

磋商函

致：（采购单位）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
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
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U盘_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按采购文件服务采购需求和磋商报价表：

磋商总报价：____（大写）____，（小写____）。服务期限：_____。

提供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二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____分标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服务期限：_____；

____分标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服务期限：_____；

____分标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服务期限：_____；

.....

2、我方承诺已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我方已详细审核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采购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60天。

5、保证金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____天。

6、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递交履约担保。

(3) 我方承诺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按采购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注: 响应函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报价表格式；

磋商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分标号: _____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总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健康科普视频制作服务（重）	1	年			
磋商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服务期限: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10、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Z<12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第六章 质疑材料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1. 质疑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1.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2.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3. 质疑项目的分标号: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质疑事项 1 的事实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1 的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1 的相关请求: _____

质疑事项 2: _____

质疑事项 2 的事实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的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的相关请求: _____
.....

四、附件材料目录（材料附后）

1. 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

五、委托代理时还应提交的材料目录（材料附后）

1. 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1 份
2.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1 份
3. 委托代理人近期一个月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1 份

质疑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提起质疑的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质疑事项的事实依据应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2. 质疑事项的法律依据应列明质疑事项违反法律法规的具体条款及内容。

质疑证明材料（格式）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一、 质疑事项 1 证明材料目录（证明材料附后，共_____页）

- 1.
- 2.
-

二、 质疑事项 2 证明材料目录（证明材料附后，共_____页）

- 1.
- 2.
-
- 三、

质疑供应商（公章）：

提起质疑的日期： 年 月 日

（后附质疑事项证明材料的具体文件）